

東區區議會轄下
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委員會)
第八次委員會會議紀要

上述會議已於 2009 年 4 月 2 日舉行，討論的事項摘錄如下：

I. 港島東海旁研究 - 進度報告及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活動
(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18/09 號)

委員普遍支持題述文件，認為興建一條貫通整個東區的海濱長廊是東區區議會多年的訴求，冀當局可盡快落實有關的發展計劃。此外，多位委員表示東區海濱長廊涉及多幅私人土地，建議在公眾參與的活動邀請該等土地持分者參與討論，以收集社會不同界別的意見。另有多位委員要求在杏花邨舉行諮詢活動，以便收集該屋苑居民就開放屋苑海濱，以興建海濱長廊的意見。

II. 強烈要求盡快在東區法院旁興建分區圖書館
(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20/09 號)

委員一致支持題述建議，認為在筲箕灣區興建一所分區圖書館的需要十分迫切，要求盡快落實有關建議。多位委員建議，在落實該方案前，於空置的筲箕灣街市設置臨時圖書館，以解燃眉之急。此外，就剔除有關社區會堂部分的建議，除一位委員認為必須保留社區會堂的用途外，其他委員同意剔除有關用途，並建議當局在騰出的空間加入其他社區及康樂設施，以及把東區民政事務處及東區區議會辦事處遷往上址。

經討論後，委員會在 33 票支持，無人反對及棄權下，通過以下動議：
“東區區議會轄下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強烈要求政府盡快在東區法院旁興建分區圖書館。”

III. 機電工程署監管升降機安全的改善措施
(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16/09 號)

關注私人商廈升降機發生斷纜事故
(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23/09 號)

多位委員就現時樓宇普遍使用非原廠保養升降機的情況表示關注，認為使用非原廠技術人員及零件可能是引致多宗升降機事故的主因。有委員反映，有升降機保養公司取巧地減少保養每部升降機的時間，以符合合約要求。他們促請機電工程署採取有效措施，例如透過立法規定所有升降機生產

商必須採用通用的零件；向公眾發放保養公司的維修及事故資料，以便樓宇管理者選擇；向業主立案法團提供選擇升降機保養公司的培訓；設立技術人員發牌制度，按保養公司的質素制定分級監管制度；以及要求保養技術人員在完成每項工序時簽署作實。另有委員詢問機電工程署在升降機年檢的角色及房屋署是否完成檢查所有由該部門管理的公共屋邨。

**IV. 中環灣仔繞道和東區走廊連接路
草地滾球場的重置方案及樹木保育建議
(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17/09 號)**

委員普遍支持草地滾球場的重置方案三，即向南遷移現有的西面草地滾球場，並保留六條球道。現有的辦公室以及南面的遊樂場需要遷移。受這個方案影響的樹木總數約為 57 棵。但有委員要求有關部門盡量全數保留受影響的樹木。

**V.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
建築物能源效益資助計劃
(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19/09 號)**

委員備悉題述計劃，並就計劃內各項目的申請資格、期限、審批準則、資助條件及宣傳作出查詢。有委員表示有關項目所費不菲，計劃以等額方式提供資助，不足以吸引業主參加，建議當局提高資助額。此外，多位委員關注「能源效益項目」只涵蓋設有業主立案法團的樓宇。另有委員表示，計劃涉及非經常開支，一般須經業主大會通過，但往往會在會上遇到阻力，冀當局為該些大廈提供適當的協助。

**VI. 關注公共屋邨低層單位倒灌問題
(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21/09 號)**

多位委員促請部門為公共屋邨住戶購買保險，為受到倒灌影響的住戶提供賠償。有委員亦要求部門改善樓宇的排污系統，及教育住戶正確使用排污系統。

**VII. 要求房屋署擴闊耀華樓對出耀東邨道行人路
(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22/09 號)**

委員備悉房屋署擴闊耀東邨道行人路的方案，但促請該署擴闊該段行人路，並減少另一邊行人路的闊度，在保持行車路原來闊度的條件下，減少行車路的彎曲度。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09 年 4 月